

靜宜大學「大眾傳播學系」

111 學年度申請入學「書審資料準備說明」(修正版)

項目	內容	準備說明(指引)
1.修課紀錄(A)	1.本系屬大眾傳播學群，參考部定必修、加深加廣選修、校訂必修、多元選修及綜合型高中之課程等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。 2.學業總成績	1. 本系參酌高中在校成績證明，了解學生修課紀錄、興趣與學習表現。 2. 本系重視選修課程內容之多元性。 3. 本系參考左列學生各課程(屬性)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，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。
2.課程學習成果	考生可就下列內容或其他課程學習成果選擇提供，至多 3 件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B.書面報告 C.實作作品	1. 請提供高中階段自己或分組製作之課程學習成果或作品。 2. 課程學習成果：可檢附與語文、社會、傳播、影視或藝術領域相關之書面報告或實作作品、科目學習報告(成果)。 3. 成果作品重質不重量，非以數量多寡評量。著重於成果的完整性、合理性、創新性、自主思考及學習能力。
3.多元表現	考生可就下列內容資料選擇提供，至多 10 件，並另撰寫「多元表現綜整心得」，本系據以綜合評量 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 可提供從高中自主學習計畫、成果及過程體會、成長或反思等，連結個人特質、凸顯自身優勢及學習表現能力之說明。審查時著重於實際參與經驗與成果表現。 2. 可提供校內團隊參與經驗、或課外創作成果作品、或參與校內外傳播相關比賽或活動之之特殊優良表現。 3.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：說明在高中階段，多元學習的經驗與反思，建議可同時說明以下內容： (1) 對於大傳系所學的認識為何；(2) 有那些因素(如：環境、具體人事物、參加活動…) 影響申請大傳系的動機；(3) 對於未來升學或就業方向與規劃為何。

		4. 評量重點在於具體學習內容與反思，非參與活動、獎狀、證照數量多寡。
4.學習歷程自述	無	無
5.其他	R.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可檢附與本系相關特殊表現證明或有助審查之資料，如：參與傳播相關活動之參與紀錄或心得或反思、跨領域學習經驗等。 2. 可提供參與校內外社會服務或其他特別傑出事蹟的相關紀錄，說明參與其中的過程經驗與反思。